

第一章 采购公告

关于投资某生物科技公司项目前期工作估值和财务尽职调查服务

(二次) 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I1301000075027155001

1. 采购条件和方法

1.1 采购条件

关于投资某生物科技公司项目前期工作估值和财务尽职调查服务(二次)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该服务项目实施公开询比采购,欢迎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竞争。

1.2 采购方法

询比采购

2. 采购内容和范围

2.1 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

(1) 估值: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对被调查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进行清查核实,指导企业进行资产清查;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恰当选择并运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市场法等除依据评估执业准则只能选择一种评估方法的外,应当选择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分析估算,经综合分析,形成评估结论,编制评估报告;针对被调查单位细分领域的特别要求对被调查单位拥有的核心资产进行重点评估;对评估结果进行汇总、分析、复核,撰写清晰、完整、合规的资产评估报告,详细说明评估假设、依据、方法、过程及结论;就评估结果与交易定价的关联性提供专业意见;配合其他中介机构工作,提供评估相关的数据和解释;提供与并购交易相关的其他评估服务;根据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协助甲方完成评估报告的备案或核准程序,并就专业问题接受质询,并出具《估值报告》。



(2) 财务尽职调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对被调查单位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部主体进行财务尽职调查，评估其盈利质量、资产负债状况、现金流及关键财务指标的趋势与合理性；了解并评估被调查单位的主要会计政策及其一致性，关注其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合并报表等关键会计处理的适当性；协助甲方识别被调查单位资产负债表内外的重大风险、或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担保、诉讼、承诺等），以及通过对重大业务合同、借款合同、投资合同等的财务条款进行审阅，关注付款节奏、违约责任、收益分成等条款对标的公司现金流和利润的影响，识别潜在的财务风险或收益不确定性，并提供相关财务建议，并出具《财务尽职调查报告》。

2.2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7 个自然日内提交报告。

2.3 服务地点：采购人所在地及本项目开展业务所需要涉及的地方（包括但不限于杭州等城市）

2.4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要求。

2.5 采购预算：标包 1（估值报告和财务尽职调查报告服务）：50000 元（含税）；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专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财政行政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资产评估资质证书]。（响应文件需附资质证书扫描件）

注：资产评估机构分支机构参与本项目询比需要提供总所（或总公司）的授权委托书，并清晰表明由总所（或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响应文件需附还需附总所（或总公司）授权书扫描件）

2.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注册资产评估师]（响应文件需附注册证书或者执业证书）

注：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本单位工作，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9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

证明（响应文件须附扫描件）；

3.2 通用资格要求：

3.2.1 财务要求：近年（2023年1月-至今）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

3.2.2 信誉要求：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响应文件须附网页查询截图）

（2）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响应文件须附网页查询截图）

3.2.3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纳税及社保缴纳记录。（响应文件需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一年内连续不少于3个月的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

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2）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3）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4）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①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格证书状态。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④其他禁止情形；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6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2026年03月06日至2026年03月11日供应商请登录《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领取询比采购文件，技术支持

400-901-6886。

4.2 采购文件工本费：不收取。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为同一时间）为 **2026年03月12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地点为：《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

5.2 其他事项：

5.2.1 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开标地点：《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时，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在线参加开标会议，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唱标、异议澄清等交互环节。登录时使用《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的账号密码。相关操作指南可以进入《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帮助中心】栏目查询。（<http://www.zchzb.com/biddingWeb/pages/help/index.html?r=0.3097572206122985&&channel>）

5.2.2 本项目实行无纸化询比，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本项目开标时只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开标。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未在指定地点的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2.3 供应商须在《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内办理账号注册后，方可参与电子询比活动。账号注册指南可以进入《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zchzb.com/>）》—【帮助中心】—【注册】栏目查询。

6.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中采惠招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

